

机构投资者开户需提供的资料

- 1、填写合格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章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1）》及《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书（2）》（一式三联）；
- 2、提供企业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民政部门和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书的复印件（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 3、提供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报表》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4、提供法定代表人及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 5、提供填好的《授权委托书》一式两份；
- 6、提供填好的《印鉴卡》一式三份；
- 7、出示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并提供复印件；
- 8、提供填好的《远程委托协议书》一式两份；
- 9、如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则需提供实际控股股东方（或实际控制人）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民政部门和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书复印件（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如为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般应由托管人负责开立基金账户，还应提供以下材料：

（1）证监会、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批准托管人资格的批复的复印件（加盖托管行的托管部公章）

（2）托管人在中国境内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者金融许可证的复印件（加盖托管行的托管部公章）；

（3）托管协议的首页、盖章页复印件（加盖托管行的托管部公章）

（4）托管人出具的委托经办人办理开户的授权委托书

（5）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6）QFII 委托托管人办理基金账户业务的授权委托书

（7）中国证监会颁发的 QFII 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以及相关投资额度的审批证明（加盖托管行托管部的公章）。